

ACCA 基础阶段九门课程有条件免试资格选拔实施细则

(2018 年修订)

经我校申请，英国 ACCA 总部认证，我校 ACCA 项目已于 2017 年获得 ACCA 基础阶段九门课程有条件免试资格，为确保教学质量，提升 ACCA 项目办学的整体水平，经研究决定，逐步向审计学专业（ACCA 方向）的学生开放九门有条件免试资格。为进一步规范选拔流程，特制定本实施办法。

一、选拔范围

自 2017 级起（含 2017 级）所有审计学专业（ACCA 方向）的学生。

二、选拔方式与时间

根据公平公正、择优选拔的原则，教务委员会将根据学生第二学期的学分绩点（占 70%）和 ACCA 录取成绩（占 30%）汇总排序，确定前 15% 学生为九门有条件免试资格候选人。会计学院负责将九门有条件免试资格候选者名单以适当的方式通知学生，学生本人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到会计学院签字确认，自主确定是否接受九门有条件免试资格。如有学生放弃，则按排名递延。最终签字确认的学生即为九门有条件免试资格获得者。学生须对本人签字负完全责任。

九门有条件免试资格选拔工作在每年 9 月进行。

三、九门有条件免试注册流程

获得九门有条件免试的学生，在注册 ACCA 学员时，需要在 ACCA

注册页面选择九门有条件免试，并提交上传加盖学校公章的九门有条件免试专用在读证明，即可注册成为九门有条件免试学生。

四、选拔纪律

南京审计大学审计学专业（ACCA 方向）九门有条件免试资格选拔工作人员需严格按照选拔流程秉公办事，不得违规操作，并全程接受学校纪委的检查和监督。

五、文件归档

每年选拔结束后，会计学院负责对当年选拔过程中形成的所有文档进行整理和归档，并妥善保管。

六、其他

上述未尽事宜由教务委员会、会计学院负责解释。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执行。